

# 黑名单

[美] 芬伦斯·布洛克 著 林大容 译

HIT LIST  
Lawrence Block

文化艺术出版社  
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在瞄准之前，目标就一个个死掉了。  
凯勒不可避免地了解到，  
他正名列在某人的杀人名单上。

三捧爱伦坡奖 四获夏姆斯奖

两夺马耳他之鹰奖

1984年爱伦坡奖终身大师奖得主

**芬伦斯·布洛克**  
欧美侦探小说第一人



HIT LIST  
Lawrence Block

黑名单

文化藝術出版社  
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黑名单 / (美) 布洛克著, 林大容译. —北京: 文化艺术出版社, 2010.4

ISBN 978-7-5039-4304-1

I . 黑… II . ①布… ②林… III . 长篇小说—美国—现代  
IV . 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0) 第040814号

## 黑名单

|        |  |
|--------|--|
| 作    者 | [美]劳伦斯·布洛克   |
| 译    者 | 林大容  |
| 责任编辑   | 吴士新  |
| 装帧设计   | 巴斯光年workshop   |
| 出版发行   | 文化艺术出版社  |
| 地    址 |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1号 10002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网    址 | www.whyscbs.com  |
| 电子邮箱   | whysbooks@263.net  |
| 电    话 | (010)64813345 64813346(总编室)<br>(010)64813384 64813385(发行部) |
| 经    销 | 新华书店   |
| 印    刷 | 三河市祥达印装厂   |
| 版    次 | 2010年6月第1版<br>2010年6月第1次印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开    本 | 620×910毫米 1/32   |
| 印    张 | 11   |
| 字    数 | 200千字  |
| 书    号 | ISBN 978-7-5039-4304-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定    价 | 28.00元   |

# HIT LIST

凯勒从内华克机场飞过来，下机后跟着“提领行李”的指标走。他没有托运的行李，向来没有，但机场的标示多多少少是在假设每人都有托运的行李，因为朝着提领行李处走，才能找到出口。可别指望会有一连串写着“要离开这鬼地方，请由此前进”的标示。

通过海关后，有个往下的电扶梯，底下有大概十到十二个人在等候，有的穿着制服，大部分都拿着手写的牌子。凯勒的眼光不自觉地被其中一个男子吸引住，那人穿着卡其裤和皮夹克，无精打采的。就是他了，凯勒判定，然后他眼光移向那男子手上拿的牌子。

可是，妈的。那上头写的字好难认。凯勒往前走近了些，看了一眼。上头写的是阿奇柏德吗？凯勒无法辨识。

他转过身，看到了他在找的那个名字，写在另一个男子拿的牌子上，这个人比较高，块头比较大，穿西装打领带。他离开那个手上拿着难以辨认名牌的男子——又没人看得懂，要那块牌子干吗？——走向拿着阿奇柏德名牌的男子。“我是阿奇柏德先生。”他说。

“理查德·阿奇柏德吗？”

有什么差别？他正要点头，然后想到桃儿曾告诉他的名字。

“内森·阿奇柏德。”他说。

“密码通过，”那人说，“阿奇柏德先生，欢迎光临路易斯维尔。行李我来提吧？”

“没关系。”凯勒说，照样拿着他那个随身的袋子。他跟着那男子走出航站楼，穿越挤满车子的双线马路，来到临时停车场。

“关于名字的事情，”那人说，“我是在想，随便谁都看得到牌子上的名字。哪个活宝一定会想，如果能自称阿奇柏德换个免费便车搭，干吗还要花钱叫出租车？我的意思是，他们又没把你的照片给我。这里根本没人知道你长什么样子。”

“我不常来这里。”凯勒说。

“嗯，这个城市挺不错的，”那人说，“不过这不重要。重点是，我想确定我接对人，所以先报出姓名，还把名讲错。‘理查德·阿奇柏德吗？’换了那种痞子就会说没错，我就是，然后我马上知道他是胡说八道。”

“搞不好人家真叫那名字。”

“是啊，不过几率能有多高？还会有两个从同一班飞机下来的人都姓阿奇柏德吗？”

“只有一个。”

“什么？”

“我真正的名字不是阿奇柏德。”凯勒说，心想这番招认应该不算是说溜嘴透露身份。“所以只会有一个姓阿奇柏德的人，那这么微乎其微的几率有多少？”

“自称是理查德·阿奇柏德的人，”那人表情坚定地说，“不是我要的。不管他姓不姓这个都一样。”

“你说得没错。”

“可是你说你名叫内森，那就是我要找的人了。一切搞定。就是那部丰田，蓝色的。我们先上车开到长期停车场那儿。你的车在那

里，加满了油，驾驶执照在置物匣里。等你办完事，把车停回原来的地方，然后钥匙和停车单塞在烟灰缸里就行，自然会有人来领车。”

结果那车是一辆中型的奥尔兹，暗绿色的。那人开了车锁，把钥匙和一张停车单递给凯勒。“会花掉你几块钱，”他抱歉地说，“我们昨天晚上就开来了。乘客座有那个地区的街道图。打开，你会看到有两个点圈了起来，一个是家，一个是办公室。我不晓得他们事先告诉过你什么。”

“名字和地址。”凯勒说。

“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不是阿奇柏德。”

“你不想说？不怪你。你看过照片吗？”

凯勒摇摇头。那男人从内里的口袋掏出一个信封，抽出一张卡片。卡片的正面是一张全家福照片——一个男人、一个女人、两个小孩，还有一只狗。那只狗是只黄金猎犬，没笑，但看起来也够开心的了。“佳节的祝福……”照片底下写着。

凯勒打开卡片，看上面的字：“……赫什霍恩家族——沃特、贝齐、杰森、特玛拉与波瓦坦敬上。”

“我猜波瓦坦是那只狗。”凯勒说。

“波瓦坦？这算什么名字？印第安人的吗？”

“波卡洪塔斯公主的父亲。”（译注：波卡洪塔斯 [Pocahontas] 是 17 世纪初北美印第安波瓦坦部落酋长的女儿，与当时初到北美殖民拓荒的英国殖民拓荒者友善来往，后与其中一名拓荒白人结婚，双方保持长期和平。故事曾被迪斯尼拍为卡通片《风中奇缘》）

“给狗取这种名字真是少见。”

“人叫这种名字都够少见了，”凯勒说，“据我所知，只有一个人取过这种名字。他们只弄得到这张照片吗？”

“怎么？这照片拍得很好很清楚啊，而且我告诉你，他本人就长

得跟照片一模一样。”

“能让这些人摆姿势让你拍照，真好。”

“这是圣诞卡。不过一定是夏天拍的。看他们穿的衣服和背景就晓得了。你知道我赌他们在哪里拍这张照片吗？一定是在麦尼利湖有个避暑别墅。”

天晓得那是哪里，管他。

“所以这一定是夏天，那是多久了，十五个月前？他现在样子还是没变，所以你有什么问题？”

“照片是全家福。”

“对，”那人说，“喔，我懂你的意思了。不，只有他，沃特·赫什霍恩。只有男主人。”

据凯勒所知也是如此，不过确定一下也好。不过如果赫什霍恩头部中了一枪，眼睛闭上，嘴巴抿成一条线，凯勒会更快乐。旁边可别围着这些死者最亲密的人，还都带着僵硬的笑容。

他不太喜欢此刻的感觉，从下飞机之后就不喜欢。

“我不知道你会不会需要，”那人说，“不过置物匣里有把家伙。”

“有把什么？凯勒纳闷着，然后恍然大悟。“跟驾驶执照放在一起。”那人说。

“只不过那把家伙没有登记。是把很小巧的 0.22 自动手枪，还附送枪套，倒不是说你会需要。反正不管你需不需要枪和枪套，都轮不到我说话。”

“好吧。”凯勒说。

“你们这一行都喜欢那型的，对吧？0.22 口径的。”

如果你用 0.22 朝着一个人的头部射击，子弹通常会留在脑壳里，在里面冲来撞去，对脑壳的主人不会有好处。小口径武器就该比较精确，而且后坐力小，理应是一个以自家手艺为骄傲的杀手所

选择的武器。

凯勒一向很少花时间去想枪的事情。非用不可的时候，手边有什么就用什么。就好像你也可以去学光圈设定和快门速度之类的东西，或者你也可以抓起一台日本相机对准目标就拍。

“用后即弃，”那人说，“或者如果你没用，就留在置物匣里。要是用了，就扔在大型垃圾收集箱或者丢进排水道，不过我告诉你这些干吗呢？你才是主子。”他噘起嘴唇吹了个无声的口哨，“我得说，我羡慕你这样的人。”

“哦？”

“你搭车进城，办完该办的事情，然后搭车离开。好吧，是搭飞机离开，不过反正这么说你就明白我的意思。来去不啰嗦、不抱怨，不必日复一日面对同样的一群混蛋。”

每次面对的是不同的混蛋，凯勒心想。难道这样会比较好吗？

“可是我办不到。我有办法扣扳机吗？也许可以。也许我无论如何办到了。但你的方式不一样，不是吗？”

是吗？

那人并不期待回答。“在提领行李那儿，”他说，“你一开始没看到我，朝着另外一个人走去。”

“我认不出他拿的牌子上面写什么，”凯勒说，“那些字母都缠在一起了。我当时觉得他在等人。”

“站那儿的不都在等人吗？不过重点是，你还没注意到我，我就已经盯着你看了。我想象着自己过着你这样的生活。怪哉！我对你的生活知道些什么？只不过就是我想象出来的。然后我明白了一件事。”

“哦？”

“我做不来，”那人说，“我就是办不到。”

凯勒付了八美元，离开那个长期停车场，觉得收费蛮合理的。他上了州际高速公路往南，在东公园道的出口下来，然后找了个地方喝杯咖啡，吃个三明治。那家店自称是家庭式餐厅，这个名词凯勒从没完全搞懂过。那似乎代表了低价格、美式小城风味食物，还有随意的气氛，但跟家庭怎么扯得上关系呢？这个下午餐厅里没有家庭，只有单身的顾客。

就像凯勒自己也是，他坐在卡座里，研究着地图。他毫无困难就找到赫什霍恩位于市中心的办公室（就在主街和杰弗逊街之间的第四街，离俄亥俄河没几个街区），然后往东十几英里，是位于诺柏恩小区的家。

他可以在市中心找个汽车旅馆，或许就在走路可到那人办公室的距离，或者——他研究着地图——或者他可以走东公园道继续往东，几乎可以确定，在与六十四号州际公路交叉口那一带会有很多汽车旅馆。这样他去那人的家很方便，而且事后去机场也很方便。他也可以从那儿去市中心，但或许他根本不必去，因为几乎可以确定，在赫什霍恩家里干掉他会比较容易，也比较单纯。

只除了那张该死的照片。

贝齐、杰森、特玛拉和波瓦坦。如果不知道这些人的名字他会比较开心，不晓得他们长什么样子会更开心。知道某些事情会很管用，但其他一切涉及私人事情只会碍事而已。知道某个人养狗可能是颇有价值的情报——不管你是否决定闯进他家，这项情报都能派得上用场——但你不需要知道那只狗的品种，更不需要知道它叫什么名字。

这搞得整个事情有私人成分，而这件事情不该扯上私人的。假设做这件事最好的方式就是在那人家里的某个房间，比方说地下室里面的居家办公室。好吧，有人会发现他在那儿，通常就是他的家人。如果你要为任何发现尸体的人所经历的心灵创伤而感到歉意，

你就根本没法出去杀人。

若是你对这些人知道得不多，事情反而就会比较容易。你心里想象着死者太太惊吓退缩的场面，但如果你不知道她的名字，不知道她有一头很短的金发与明亮的蓝眼，还有可爱的花栗鼠般的脸颊，你会活得比较容易。去想象她走进死亡现场的脸部表情时，比较不会难受。

所以真不幸，那个拿着阿奇柏德名牌的男子竟就给了他这张照片。但这不会阻止他在赫什霍恩的住处干活儿，也更不会让他干脆放弃整个任务。他可能不在乎自己用什么口径的枪，也不知道他对自己的工作怀有多少手艺人的骄傲，但他是个专业好手。他会利用手上既有的工具把工作搞定。

“现在我可以提供你几个选择，”柜台的职员说，“吸烟或不吸烟房间，一楼或二楼，靠前或靠后。”

那是个超级八号连锁汽车旅馆。凯勒选了不吸烟、靠前、一楼的房间。

“床就没得选了，”那个职员说，“所有的房间都一样。两张双人床。”

“这样我还是有选择。”

“什么选择？”

“我可以选择睡在哪张床。”

“这个选择很简单，”那个职员说，“首先你会把行李箱放在其中一张床上。”

“然后呢？”

“然后你会睡在另一张床。这样你的空间会比较大。”

147号房的状况果然如那位职员所说，有两张双人床。凯勒两张床都考虑过一遍，然后把袋子放在梳妆台上头。

保持开放选择，他心想。

他用公用电话打给白原镇的桃儿。他说：“跟你复习一下。你是不是提到过什么有关意外的事情？”

“或者是自然原因，”她说，“在这种时代、这种年龄，谁敢说什么是自然原因？除非是吃毒胡萝卜给噎死，我看你大概也跟这类死因一样自然。”

“他们给了我一把枪。”

“哦？”

“一把0.22手枪，因为那是我这类人喜欢用的型。”

“跟毒胡萝卜差得可远了。”

“用后即弃。”

“很好记，”桃儿说，“听起来好像沟通不畅，是吧？用这把枪开过火的人，好像天生是不晓得该丢掉的。”

“那现在该怎么办？我还是得办得很自然吗？”

“从来就不必自然，凯勒。只是自然一点会比较好，但他们给了你一把枪，所以我想，如果你用那把枪，他们也不会反对。”

“然后就丢掉。”

“照程序是这样。让顾客满意一向不会有坏处，所以如果你能安排一个心脏病或让他的喉咙被家里的狗给撕裂，那当然再好不过。但另一方面——”

“你怎么知道那只狗的事情？”

“什么狗？”

“你刚刚提到的那只狗。”

“那只是打个比方，凯勒。我不知道他有没有养狗。我根本不晓得他有没有心脏，但——”

“那是只黄金猎犬。”

“哦？”

“名叫波瓦坦。”

“这个嘛，对我来说是新闻，凯勒，但听了也不算吃惊。这到底怎么回事？”

他解释那张圣诞卡上面的照片。

“真混蛋，”她说，“他就不能找张大头照，就是那种报上给你做人物特写或逮到你监守自盗的那种照片？老天，我们老得跟这种人打交道。幸好你不必去看那种圣诞信，否则你就会晓得玛丽姑妈割掉盲肠之后一直很健康，还有小蒂米毕生头一次刺青。”

“小杰森。”

“老天，你晓得那小孩的名字了？喔，既然卡片上有狗的名字，那小孩的名字也不会漏掉了，是吧？真是够要宝了。”

“那家伙拿了个上头写着‘阿奇柏德’的牌子。”

“至少这部分没搞错。”

“我跟他说我就是，然后他说：‘理查德·阿奇柏德吗？’”

“然后呢？”

“你告诉过我，跟他们讲好的名字是叫内森的。”

“认真想想，没错。他们这点也搞砸了，嗯？”

“不完全是。那是个测试，好确定我不是什么想搭免费便车的天才。”

“所以如果你忘了名字，或者只是不想多生事端……”

“他就会认为我是冒牌货，叫我滚一边去。”

“事情可真愈来愈精彩了。”她说。“好，你想忘掉整件事情吗？我感觉得出你因此感觉很不好。你回家就是，我可以告诉他们见他妈的鬼去吧。”

“这个嘛，我人已经来了，”他说，“反正事情也不难办。我不晓得你怎么想啦，但这笔钱我用得上。”

“只要是钱，总用得上的，”她说，“即使唯一的用处就是抓在手里而已。所有的钱都该有个地方放，而放在白原镇就跟放在别处一样好。”

“听起来好像他说过的话。”

“或许吧。”

他们说的是他们曾共同替他工作的那老头，桃儿跟他一起住，替他管家，凯勒则替他杀人。老头已经死了——先是一点一点失去意识，然后他的身体忽然间也死了——但事情的本质还是没改变。桃儿接电话、谈价钱、做安排，然后把钱花掉。凯勒出门、干活儿、把事情办完，然后回家。

“不过呢，”桃儿说，“他们付了一半的钱当订金。钱一到了手，要我送回去我就恨。钱是一样的，但感觉不一样。”

“我懂你的意思。桃儿，他们这事情不急，是吧？”

“这个嘛，谁晓得呢？他们没说过急不急，但他们也提过自然原因却又给了你一把枪，好让你办得更自然。针对你的问题，答案是不急，我想你可以慢慢来。凯勒，你去找过邮票商了吗？”

“我才刚到啊。”

“可是你查过电话簿了，对不对？”

“我得花点时间搞清楚状况，”他说，“我以前没来过路易斯维尔。”

“好吧，你好好玩。搭电梯到帝国大厦顶楼，去看看百老汇舞台剧。坐坐电车，搭船游塞纳—马恩省河。去做一切游客会做的事情，因为谁晓得你以后还会不会再回去。”

“我会四处看看的。”

“好好玩吧，”她说，“但绝对不要考虑搬去那里，凯勒。那种步调、那种塞车、那种噪音，那种十足的人类能量——会把你逼疯的。”

他跟桃儿讲话时是傍晚，等他循着地图来到诺柏恩小区的弯甬道天色已经暗了。那是一片典型的郊区街景，一片片宽敞的绿地上矗立着颇大的一层楼或二层楼住宅。马路许久以前便开辟了出来，沿路填满了密密麻麻的树木。凯勒心想，如果打算建立自己的家庭，这地方倒是不坏。

赫什霍恩家是一栋两层楼、中央门厅挑高的殖民地式建筑，种在前门两侧的对称植物，凯勒觉得应该是杜鹃。左边一丛垂杨，右边一条车道通到车库，车库门上方是篮板，上头有个篮圈。他注意到，那是个可以停两辆半的车库。他心想，如果你刚有两辆半的车子的话，这倒是挺方便的。

房子里亮着灯光，但凯勒见不到任何人，他觉得这样也好。他开车绕了绕让自己熟悉这一带，在弯曲的街道间有点失去方向，但毫无困难地就又找到路了。他又开着车经过那栋房屋两、三回，然后转头往超级八号旅馆回去。

回程路上，他在一家连锁牛排屋停下来吃晚餐，牛排屋以一个最近刚亡故的牛仔电影明星为名。路易斯维尔或许还有更好的餐厅，但他并不想去找。九点前他回到旅馆，拿钥匙开房门时忽然想到那把枪。就留在置物匣里吗？他回头上车去拿。

房间就跟他离开时一样，他把枪放进打开的手提箱里，拉了张扶手椅到电视机前。遥控器跟他家里的不太一样，但这不就是旅行的乐趣之一吗？如果样样都要一样的话，那干吗出门去别的地方呢？

接近十点时，忽然有人敲门。

他的反应很快、很戏剧化。他抓起那把枪，把子弹上了膛，拉开保险，贴在门旁边的墙上。他等待着，食指搭在扳机上，直到那人第二度敲门。

他说：“谁？”

一个男子的声音，“或许我搞错房间号码了。罗夫，是你吗？”

“找错房间了。”

“是啊，你的声音听起来一点也不像罗夫。”那个男子的声音浊重，声音好像有点不太平衡。“那天杀的罗夫在哪儿？抱歉打扰你，先生。”

“没关系。”凯勒说。他没动，手指还搭在扳机上。他倾听着，听到脚步声渐渐远去。然后脚步声停了下来，他听到那男子敲了另外一扇门——只能期望是罗夫的房门。凯勒让憋着的那口气吐出来，又吸了几口新鲜空气。

他瞪着手里的那把枪。匆匆抓把枪贴在墙上，这不像他的作风。但他出于直觉就这么做了，根本连停下来想想都没有。

好奇怪。

他把子弹退出枪膛，放回弹匣中，把手中的枪翻转过来。这理当是他工作时所选择的武器，其实更常用来攻击而非防守，若要把子弹射进一个没防备的后脑里，这把枪用得很顺手；但若是面对另一个人手里拿把枪朝你走来，就没那么顺手了。在这类情况下，你会希望有什么阻止那把枪开火，希望有个什么又大又重的轰一下，把拿枪的人给轰倒，让他不能再动。

另一方面，当你最大的威胁是某个醉鬼在找罗夫，那么用卷起来的报纸对付就绰绰有余。

有什么好紧张的？他干嘛要用枪，干嘛要憋着气，干嘛脉搏跳这么快？

到底为什么？他等着让自己的心跳恢复正常，然后脱掉衣服冲个澡，擦干身体，这下才明白自己有多疲倦。或许这可以解释一切。

他马上就去睡觉，但上床之前，他确定门锁好了，然后把小小的0.22手枪放在床头柜上。

# 2

他醒来头一眼看到的就是床头柜上的那把枪。刮胡子时他努力想，该拿这把枪怎么办。留在房间让收拾的女佣去决定？他排除了这个选择，但还有别的选择吗？他不想把枪带在身上。

于是只能放在车上的置物匣里了，他开车去弯亩道时就把枪放进去。汽车旅馆提供免费大陆式早餐——一杯咖啡外加一个甜甜圈，他搞不懂旅馆所谓的“大陆”是指哪一块——但他没吃，以便尽早赶到赫什霍恩家。

他获得的报答，就是赫什霍恩家男主人正在遛狗的景象。

凯勒从后方看到他们，那男子的穿着就像平常正打算要去上班的人，但那只狗不会错，是一只黄金猎犬。

凯勒养过狗，是只澳洲牧牛犬，名叫纳尔逊。纳尔逊早已离开——有名年轻女子原来的工作就是负责带它出去散步，最终却跟它一起离开了——而凯勒无意再找一只来取代。但他仍是个习于养狗的人。每到二月他会观赏电视上“美国狗屋俱乐部”的狗展转播，还想过哪天自己要去麦迪逊广场花园亲眼看看。他认得出不同品种的狗，但就算不知道，好吧，要认出一只黄金猎犬又能有多难？